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于请做好航天科技配股发审委会议准备
工作的函》有关问题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科技”）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航天科技配股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完成了对《告知函》中所列问题的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告知函》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关于请做好航天科技配股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有关问题的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配股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五日